

# 農業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3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整

貳、地點：本部 4 樓 410 會議室

參、主持人：杜委員兼召集人文珍

紀錄：簡技正銘錦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專案報告

案由：林業保育署分享性別平等亮點業務「臺灣山林的溫柔後盾」。

決定：

(一) 洽悉。

(二) 感謝林業保育署分享「臺灣山林的溫柔後盾」，充分展現本部林業女力推動情形，供後續分享性別平等亮點業務之單位(機關)參考。

(三) 請農糧署於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3 年下(第 2)次會議分享性別平等亮點業務。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請鑒核案。

決定：洽悉。

案由二、本部 112 年性別平等成果報告，請鑒核案。

決定：

(一) 洽悉。

(二) 查本部 112 年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成果未達成指標為「農會監事任一性別比例達 1/3 之家數」、「縮小農會家政班班員性別落差縮減比例」及「推動農民學院婦女(含新住民)優先專班 10 班」等 3 項，請輔導司透過推廣教育、媒體文宣、重要會議等管

道加強宣導性別平等理念，提升女性會員關心公共事務意願，鼓勵參選擔任理、監事及會員代表等，以達成 113 年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之績效指標。

案由三、有關推動消除服裝性別刻板印象工作，並納入本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案，請鑒核案。

決定：洽悉。

案由四、本部推動 CEDAW 第 34 號一般性建議(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第 67(C)點次)執行情形，請鑒核案。

決定：

(一) 洽悉。

(二) 有關「六、政治和公共生活」中所提農會法修法措施一節，請輔導司持續推動，並建議研議辦理各式提高女性農會會員比率之相關宣導、講習、獎勵及輔導作法多管齊下，以提高農會女性會員人數占比。

(三) 有關「七、土地和自然資源/市場及銷售設施」中所提田媽媽品牌經營一節，請農村水保署以「田媽媽過去、現在及未來」為主題，提報本小組下次會議。

案由五、「112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考核委員綜合建議事項，請鑒核案。

決定：

(一) 洽悉。

(二) 請本部相關單位(機關)依委員所提意見，精進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業務。

案由六、114 年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考核期間：112-113 年)，  
請鑒核案。

決定：

(一) 洽悉。

(二) 請各項考核分工單位(機關)(分工如附件 1)，依據「114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1-3 組)」(附件 2)之各項細部考核基準，及早規劃辦理，以爭取本部分數。

(三) 考核基本項目，114 年新增考核部分，補充說明如下：

1. 機關人數達 100 人以上之三級機關(構)需訂定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農水署、農金署及農科園區管理中心除外之三級機關)
2. 機關人數達 200 人以上之三級機關，須召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1 年 2 次)。(農糧署、漁業署、林業保育署、農村水保署、農試所、林試所及水試所)
3. 「編製業務指引、參考手冊或其他措施」(農村水保署)；「性別平等相關研究」(防檢署)；「性別分析專案報告」(輔導司、畜牧司、人事處、統計處、漁業署、農水署、農金署)；「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逐年檢討績效情形」(農糧署、林業保育署)。

(四) 考核加分項目，請各單位(機關)再行盤點業務中可納入部份，補充說明如下：

1. 依據「行政院性別電影院、讀書會活動推廣方案」，向民眾推動性別電影院(含映後座談會)或讀書會活動，並納入貴管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農水署、農金署及農科園區管理中心除外之三級機關)
2. 引導機關僱用人員(不具公務人員身分)、駐衛警察及工友(含技工、駕駛)參加性別平等訓練課程，且年度參訓率達 50%。(人事處及所屬各機關)
3. 查農水署去(112)年完成「加強農田水利設施性別友善檢討、分析及推動計畫」，推動性別平等經驗嫻熟，且轄下計 17 個管理處，執行量能充裕顯可協助本部爭取考核分數，請協助辦理考核加分項目。

柒、散會：12 時 20 分。